

# 关于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续签统一交易协议 的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相关规定，现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与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睿再”）续签统一交易协议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我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与鼎睿再签订了统一交易协议，并于2024年7月26日续签该协议，有效期自2024年4月9日至2027年4月8日。根据该协议约定，鼎睿再为有关合作的保险产品提供再保险服务，我公司向鼎睿再支付再保险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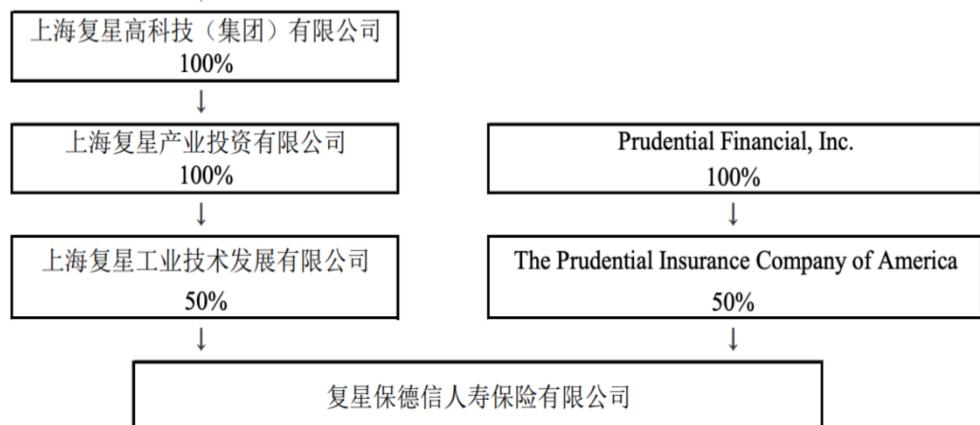
### （二）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基于目前与鼎睿再已合作的保险产品，同时考虑到我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预估在约定的合作期限内与鼎睿再发生的再保险费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实际费用金额以双方就具体保险产品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再保险合同中的约定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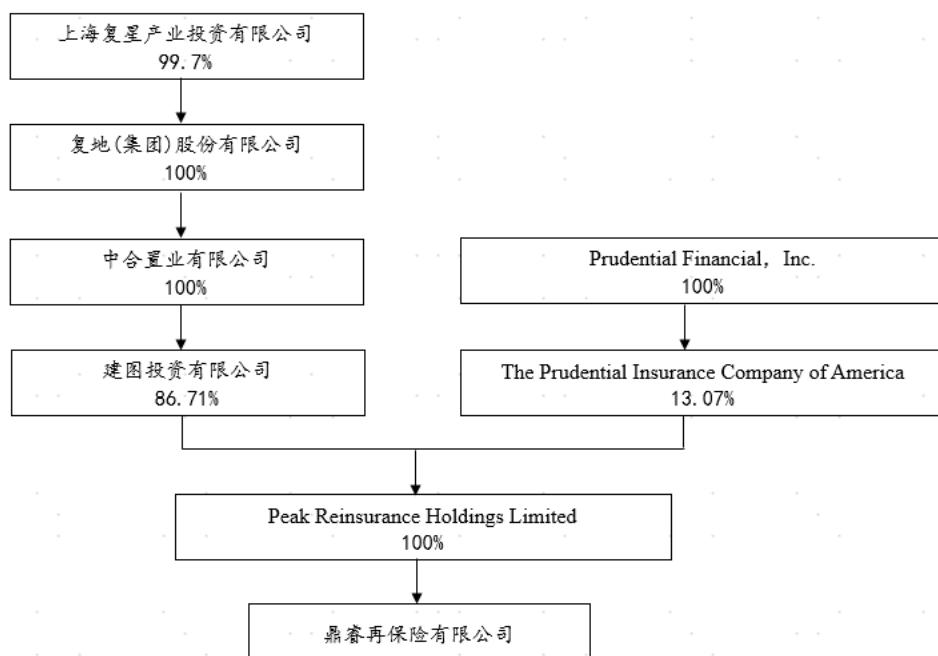
## 二、交易对手情况

### （一）关联关系情况

我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鼎睿再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786,720,714 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业务（意外、疾病、陆上车辆、铁路车辆、飞机、船舶、货运、火灾及自然力量、财产损坏、汽车方面的法律责任、飞机方面的法律责任、船舶方面的法律责任、一般法律责任、信贷、担保、杂项财务损失、法律开支），长期业务（人寿及年金）。

### 三、定价政策

本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准，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以及我公司内部相关规定的要求，在保证公允性的前提下，无不利于公司的交易条件，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本统一交易协议的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9 日至 2027 年 4 月 8 日，有效期内预估再保险费用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实际费用金额以双方就具体保险产品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再保险合同中的约定为准）。本次关联交易非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不适用比例要求。

### 五、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本统一交易协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经我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通过，并于 2024 年 4 月 8 日经我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我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对此次统一交易协议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进行了审查,对此次统一交易协议事项表示同意并出具独立书面意见。

## 七、监管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3 日